

# 中央财经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分数线

## 中央财经大学 2025 年普通计划复试总分分数线

序号	学院	招生专业	学习方式	总分分数线
1	财政税务学院	财政学	全日制	336
2	财政税务学院	税收学	全日制	333
3	财政税务学院	税务	全日制	349
4	财政税务学院	资产评估	全日制	329
5	金融学院	应用经济学大类	全日制	330
6	金融学院	金融	全日制	339
7	金融学院	工商管理	非全日制	151
8	会计学院	会计	全日制	194
9	会计学院	会计	非全日制	194
10	会计学院	审计	全日制	226
11	商学院	工商管理学大类	全日制	333
12	商学院	工商管理	全日制	151
13	商学院	工商管理	非全日制	151
14	商学院	工商管理（龙马金融领导力）	非全日制	151
15	经济学院	经济学大类	全日制	349
16	经济学院	数字经济	全日制	323
17	信息学院	产业经济学	全日制	323
18	信息学院	电子信息大类	全日制	285
19	法学院	法学大类	全日制	323
20	法学院	法律（非法学）	全日制	333
21	法学院	法律（法学）	全日制	326
22	文化与传媒学院	中国语言文学	全日制	366
23	文化与传媒学院	新闻与传播	全日制	383
24	文化与传媒学院	艺术学	全日制	351
25	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	投资学	全日制	323
26	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	管理科学与工程大类	全日制	333
27	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	工程管理	非全日制	162
28	保险学院	保险学	全日制	323
29	保险学院	精算学	全日制	323
30	保险学院	保险	全日制	323
31	保险学院	社会保障	全日制	333
32	政府管理学院	公共管理学大类	全日制	335
33	政府管理学院	公共管理	全日制	164
34	政府管理学院	公共管理	非全日制	164
35	社会与心理学院	社会学大类	全日制	323
36	社会与心理学院	社会工作	全日制	380
37	社会与心理学院	心理学	全日制	341

38	社会与心理学院	应用心理	非全日制	341
39	马克思主义学院	马克思主义理论	全日制	341
40	体育经济与管理学院	产业经济学	全日制	323
41	体育经济与管理学院	体育	全日制	332
42	财经研究院	区域经济学	全日制	323
43	中国经济与管理研究院	应用经济学大类	全日制	335
44	中国金融发展研究院	金融学	全日制	349
45	中国公共财政与政策研究院	应用经济学大类	全日制	341
46	人力资本与劳动经济研究中心	劳动经济学	全日制	323
47	国际经济与贸易学院	国际贸易学	全日制	323
48	国际经济与贸易学院	国际商务	全日制	337
49	外国语学院	翻译	全日制	351
50	统计与数学学院	数量经济学	全日制	323
51	统计与数学学院	应用经济学大类	全日制	323
52	统计与数学学院	数理统计	全日制	274
53	统计与数学学院	应用统计（专硕）	全日制	342
54	国际文化交流学院	国际中文教育	全日制	341

**注意：**

1. 按教育部要求，2025 年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招生名额均为思政课教师后备人才计划。如后期与国家最新政策相冲突，我校将按国家最新政策执行。
2. 报考大类招生相关专业和产教融合相关专业的考生，须在复试前填报志愿优先排序单。学校将根据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结合考生志愿，确定拟录取考生的录取专业。录取结果经公示并上报教育部后，不得修改。

中央财经大学 2025 年专项计划复试总分分数线

序号	学科门类	学院	招生专业	总分分数线
<b>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普通项目</b>				
1	经济学[02]	保险学院	保险	276
2		其他招生学院	其他学科专业	281
3	法学[03]	各招生学院	各学科专业	285
4	教育学[04]	各招生学院	各学科专业	294
5	文学[05]	各招生学院	各学科专业	281
6	工学[08]	各招生学院	各学科专业	208
7	管理学[12]	会计学院	会计、审计	172
8		各招生学院	其他学科专业	310
9	其他招生学院		其他学科专业	骨干计划国家线
<b>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克拉玛依专项</b>				
10	会计学院		审计	174
11	政府管理学院		公共管理学大类	285
12	马克思主义学院		马克思主义理论	335
<b>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南疆高校教师专项</b>				
13	会计学院		会计	156
<b>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b>				
14	各招生学院		各学术学位专业	普通计划国家线
15	各招生学院		各专业学位专业	普通计划国家线

# 中央财经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分数线

普通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思政课教师后备人才计划 单科要求

学科门类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经济学[02]	各学科专业	40	60
法学[03]	各学科专业	40	60
教育学[04]	体育	36	108
	国际中文教育	45	68
	其他学科专业	45	135
文学[05]	各学科专业	47	71
理学[07]	各学科专业	34	51
工学[08]	各学科专业	34	51
管理学[12]	工商管理	35	70
	公共管理	38	76
	会计、审计	48	96
	工程管理	38	76
	其他学科专业	41	62
艺术学[13]	各学科专业	37	56

注：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骨干计划）不设单科分数线（单科要求）

2025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学科门类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 (以下简称学科专业)	A类考生 <sup>①</sup>			B类考生 <sup>②</sup>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 <sup>③</sup> 和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考生总分要求 <sup>④</sup>	备注
		总分	单科 (满分=100分)	单科 (满分>100分)	总分	单科 (满分=100分)	单科 (满分>100分)		
哲学[01]	各学科专业	321	39	59	311	36	54	257	<p>① A类考生：报考地处一区（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重庆、四川、陕西等21省市）招生单位的考生。</p> <p>② B类考生：报考地处二区（内蒙古、广西、海南、贵州、云南、西藏、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10省区）招生单位的考生。</p> <p>③ 工学照顾专业：力学[0801]、冶金工程[0806]、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0807]、水利工程[0815]、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0818]、矿业工程[0819]、船舶与海洋工程[0824]、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0825]、兵器科学与技术[0826]、核科学与技术[0827]、农业工程[0828]。</p> <p>④ 报考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即临床医学[1051]、口腔医学[1052]、中医[1057]）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由招生单位自主确定并公布。另外，招生单位自主确定并公布本单位接受报考其他单位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调剂的成绩要求。教育部划定的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供招生单位参考，同时作为报考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考生调剂到其他专业的基本成绩要求。</p> <p>⑤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类、B类考生均执行本表确定的总分要求，单科要求由招生单位自主确定。</p> <p>⑥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考生：报考地处二区招生单位且毕业后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定向就业的少数民族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考生；或者工作单位和户籍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且定向就业单位为原单位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考生。该类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类、B类考生总分要求均执行本表确定的总分要求，单科要求均为30分（满分=100分）、45分（满分&gt;100分）。</p>
经济学[02]	各学科专业	323	40	60	313	37	56	259	
法学[03]	各学科专业	323	40	60	313	37	56	259	
教育学[04]	体育学[0403]、体育[0452]	304	36	108	294	33	99	244	
	教育[0451]、国际中文教育[0453]	341	45	68	331	42	63	273	
	其他学科专业	341	45	135	331	42	126	273	
文学[05]	各学科专业	351	47	71	341	44	66	281	
历史学[06]	各学科专业	336	43	129	326	40	120	269	
理学[07]	各学科专业	274	34	51	264	31	47	220	
工学[08]	工学照顾专业 <sup>⑤</sup>	251	33	50	241	30	45	201	
	其他学科专业	260	34	51	250	31	47	208	
农学[09]	各学科专业	245	33	50	235	30	45	196	
医学[10] <sup>⑥</sup>	各学科专业	293	36	108	283	33	99	235	
军事学[11]	各学科专业	260	34	51	250	31	47	208	
管理学[12]	工商管理[1251]、旅游管理[1254]	151	35	70	141	30	60	121	
	公共管理[1252]	164	38	76	154	33	66	132	
	会计[1253]、审计[1257]	194	48	96	184	43	86	156	
	图书情报[1255]	191	48	96	181	43	86	153	
	工程管理[1256]	162	38	76	152	33	66	130	
	其他学科专业	333	41	62	323	38	57	267	
艺术学[13]	各学科专业	351	37	56	341	34	51	281	
交叉学科[14]	各学科专业	266	34	51	256	31	47	213	

## 关于公布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加分政策的通知

各位考生：

根据教育部《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24〕4 号）精神，考生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后 3 年内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可申请享受初试总成绩加 10 分，具体条件如下：

（1）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国际中文教育志愿者”项目之一，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

（2）报考普通计划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即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者，其中，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含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下同）达到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

加分项目不累计，总分加分后达到我校复试分数线总分要求，且满足我校复试分数线单科要求的考生，可进入我校复试。

符合加分条件并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经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审核通过的方可加分，未按规定申报或审核未通过的，不享受相应加分政策。已通过研招网初试加分审核的考生，请务必在 **3 月 18 日下午 17:00** 前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版**发送至 [yzb2020@cufe.edu.cn](mailto:yzb2020@cufe.edu.cn)，邮件须以“**加分材料+15 位考生编号+姓名**”（如加分材料+100340009991234+王一）为标题命名。材料经研招办审核无误后，方可加分。考生须确保材料真实有效，一旦发现提供虚假材料，取消其复试或录取资格。

中央财经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14 日